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3-039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	002274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晓宁	费云辉	
电话	0512-58727158	0512-58727158	
传真	0512-58727155	0512-58727155	
电子信箱	huachang@huachangchem.cn	huachang@huachangche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20,345,125.22	2,015,618,516.28	-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803,678.33	10,839,902.29	-53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416,565.16	-949,998.37	5,10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428,545.95	-112,008,138.65	(增)188.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5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4	-5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	0.78%	-4.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74,405,689.41	4,075,900,184.58	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81,062,541.38	1,341,796,942.40	2.93%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49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5%	107,864,231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1%	50,759,644	6,184,674	冻结	6,184,674
江苏省化肥工业公司	国有法人	1.4%	3,654,931		冻结	445,325
王日杰	境内自然人	0.7%	1,827,465			
姜国忠	境内自然人	0.38%	997,800			
罗以澄	境内自然人	0.35%	909,256			
颜斌	境内自然人	0.35%	909,000			
郭薇	境内自然人	0.28%	742,100			
江苏普盛天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699,700			
杨爱玲	境内自然人	0.24%	616,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除上述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关联关系外,其他前 10 名股东与前两大股东无关联关系,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下的每个账户下的持股数均未排进股东名册前十名,故将股东名册第十一名杨爱玲提至第十名。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所处纯碱行业持续低迷;化学肥料产品价格在二季度呈现下行,特别是氯化铵、尿素价格大幅下降。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围绕既定的发展规划,一方面通过技术进步、产品升级和服务转型等提高合成氨主业的综合竞争力;另一方面落实产业向石化领域延伸,投资建设化工新材料项目,推进无机化工与石油化工结合;深入参与丙烯产业链的营运。通过上述工作的拓展及不懈的努力,公司坚信在建项目投产后,将在量与质两个方面,提升公司经济总量及综合竞争力;并将进一步促进产业升级。

1、新型煤气化技术。公司在建的原料结构调整项目,采用水煤浆加压气化技术进行原料结构节能改造,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该项技术改造处于公司产业链的最前端,项目投用后,将降低公司现有化学肥料、纯碱等产品成本,达到节能降耗,增强赢利能力,提升市场竞争力的目标。目前,项目已进入施工阶段,预计 2014 年下半年建成投入使用。

2、100 万吨 / 年新型肥料。公司在建的 100 万吨 / 年新型肥料项目,采用高塔熔体造粒法、氨酸尿熔滚筒造粒生产工艺。项目建成投用,将实现公司产业布点、产能扩展、产业升级的目标。报告期,公司与中科院南京土壤研究所等科研院所建立了合作关系,成立了研发环境友好型肥料专门机构,着力开发科学合理的配方肥料及施肥技术推广;提高肥料利用率,减少农业面源污染。目前,项目按序时进度施工,预计 2013 年下半年第一期(60 万吨 / 年)建成投入使用。

3、15 万吨 / 年浓硝酸。项目所使用的原料为自产合成氨,下游可延伸开发硝基复合肥。通过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产业链,丰富产品结构,为公司带来上下游一体化的经济效益。目前,项目正在进行试生产准备。

4、创新营销模式。报告期,公司根据国家政策,未来农村社会发展变化及农业发展的内在需要,着力强化营销模式创新,推进服务转型。通过工作的开展,提升了公司营销质量及能力,扩充了营销队伍及结构;为产业拓展提前做好了必要的准备。

5、石化领域产业延伸。公司与东华能源、飞翔化工合作,设立张家港扬子江石化有限公司,建设 120 万吨 / 年丙烷脱氢制丙烯项目,同步建设的 40 万吨 / 年聚丙烯项目。扬子江石化注册资本 10 亿元,公司占比 22%。目前,项目按序时进度进入施工阶段,其中主装置、工艺工程类的安装工程施工建设已全面展开。

报告期,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25 万吨 / 年多元醇项目,项目以丙烯、合成气(自产)为原料,生产多元醇。项目丙烯原料有可靠的供给保障,且通过管道(化工园区配套)实现直供,减少运输成本;项目同时具备无机化工原料及石油化工原料,具有产业及成本优势。另外,公司所处的长三角地区是多元醇产品主要消费区域之一,为产品就地销售提供了可靠保障;并能减少运输成本。目前,项目按序时计划进度展开,预计 2014 年下半年建成投入使用。

今后,公司将继续与战略合作方进行深入合作,通过分工参与丙烯产业链的打造,促进公司产业拓展、升级。

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竞争激烈,处于优化、变革期,呈现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局面。公司将围绕国家政策,积极主动参与到行业产业结构调整中去;按既定的发展规划,稳步推进落实,实现在变革中成长、壮大。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 2013-060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 6 月 3 日,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小股东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40.51 万元、人民币 2,810.13 万元收购王小林和王金林二人持有的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华丽硕丰")0.666%的股权及上海乙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华丽硕丰 13.334%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华丽硕丰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6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小股东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7)。

近日,公司完成了华丽硕丰股权转让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将相关变更信息公告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东名称/出资额/出资比例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2900 万元/86%; 上海乙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00 万元/13.334%; 王金林,50 万元/0.333%; 王小林,50 万元/0.333%。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5000 万元/100%
组织机构	董事长:魏连速 董事:叶丽丽 董事:阳帆	执行(常务)董事:魏连速

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 2013-022 号

山东浪潮齐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发函询证,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起连续三个交易日(2013 年 8 月 20 日、8 月 21 日、8 月 22 日)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已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自查情况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公司及有关人员泄漏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情况;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二）向实际控制人函证情况

经向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书面询证,回复称: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并确认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股权转让、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或与该重大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浪潮齐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3-044 号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 8 月 29 日,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2 年 8 月 31 日公告),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该笔资金将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到期。

2013 年 1 月 18 日,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 6 个月,连同已使用期限总计不超过 12 个月,该笔资金将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到期。

截至公告日,上述资金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银泰　编号:临 2013-026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置地")、北京潭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柘投资")、宁波宁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租车公司")、京投银泰(宁波)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公司")、北京定都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都峰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1 日期间,累计获得政府各类补助资金 897.8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收款单位
1	镇政府招商引资给予企业发展基金	700.00	京投置地
2	区财政给予企业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0.00	定都峰公司
3	镇财政给予企业先进单位奖励金	1.00	潭柘投资
4	街道办事处给予企业补助发展基金	165.00	京投银泰
5	宁波市客运出租汽车改用天然气补助资金	3.60	出租车公司
6	宁波高新区园内自有扶持资金补助中小企业发展补贴	14.00	出租车公司
7	市级统筹地区受理中小微企业新招用普通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0.24	物业公司
8	市财政创业补贴	0.05	物业公司
9	区财政境外参展及特装补贴	3.80	外贸公司
10	区财政出口信保补贴	0.12	外贸公司

以上各项补贴已陆续到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计入 2013 年度营业外收入 897.81 万元,占 2012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38%,将对公司 2013 年度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300217　证券简称:东方电热　公告编号:2013-039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3 年 8 月 21 日,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规划,公司已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上述报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063　证券简称:天龙集团　公告编号:2013-055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3 年 8 月 22 日,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281　证券简称:金明精机　公告编号:2013-048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已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3 年 8 月 22 日,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

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 2013-048
债券代码:122100　债券简称:11 华仪债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网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自 2013 年 8 月 23 日起,公司网址由原 www.huayi.com 变更为 www.heag.com,公司的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2 日

股票代码:000401　股票简称:冀东水泥　编号:2013-034
债券代码:112041　债券简称:11 冀东 01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者"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30 日至 2011 年 9 月 1 日发行的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1 冀东 01")将于 2013 年 8 月 30 日支付自 2012 年 8 月 30 日至 2013 年 8 月 29 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11 冀东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11 冀东 01(112041)。

3、发行人: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6 亿元。

5、债券期限: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1 冀东 01" 票面利率为 6.28%,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9、起息日:2011 年 8 月 30 日。

10、付息日: 2012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8 月 3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2 年至 2016 年每年的 8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12、担保情况: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出具了《担保函》,担保人承担的方式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保荐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联合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上市时间和地点:"11 冀东 01" 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6、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期债券付息方案

按照《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11 冀东 01" 的票面利率为 6.28%,每 1 手 "11 冀东 01"(面值人民币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62.8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0.24 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6.52 元。

三、本期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付息日

1、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2013 年 8 月 29 日

2、本次除息日:2013 年 8 月 30 日

3、本次付息日:2013 年 8 月 30 日

四、本期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13 年 8 月 2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 "11 冀东 01" 持有人。2013 年 8 月 29 日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3 年 8 月 29 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五、本期债券付息方法

1、本公司已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本公司将在派息款到账日 2 个交易日前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 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 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11 冀东 01" 付息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

名称: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增光
住所:唐山市丰润区林荫路
联系人:王健、张晋辉
联系电话:0315-3083317
传真:0315-3083315

2、保荐人(主承销商)、联合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联系人:瞿珊、钟雪琳
联系电话:010-66299517、66299514
传真:0755-82401562

3、联合主承销商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联系人:苏鹏
联系电话:010-59136716、59136718
传真:010-59136647

4、托管人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层
联系人:赖兴文
联系电话:0755-25938081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5　证券简称:焦点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8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了《上海银行公司客户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协议书》,涉及理财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上海银行"赢家"人民币理财产品(WG13M02033 期)。

2、资金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 元(壹亿元整)。

3、产品期限:2013 年 8 月 21 日 --2013 年 10 月 21 日。

4、产品类型:货币及债券类理财产品。

5、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6、产品预期收益率:4.9%(年化)。

7、投资对象及比例:全部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资产支持证券、存款、现金等。其中,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投资品的比例为 30%(含)-100%,资产支持证券等其他各类资产比例不超过 70%(不含)。上海银行有权根据投资需要在上述投资范围和比例内调整具体投资品,无需进行信息披露。

8、本金及收益支付:上海银行将于本理财产品的实际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到期可兑付金额划入公司授权指定账户。

9、赎回:公司不得提前部分支取或全额赎回本理财产品。

10、公司与上海银行无关联关系。

11、风险提示:

11.1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有关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11.2 市场风险:如果在实际投资期限内,市场利率变化,本期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变化而变化。

11.3 流动性风险:本产品采用到期一次兑付的期限结构设计,公司不得提前部分支取或全额赎回本理财产品。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公司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11.4 再投资风险:如上海银行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则本理财产品的实际投资期限可能小于名义投资期限,存在兑付资金再投资收益达不到期初预期收益的风险。如果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11.5 信息传递风险:上海银行按照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条款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付息、到期清算、提前终止、突发事件等信息公告。公司应根据约定及时通过特定客户经理查询。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11.6 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本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在此情况下,上海银行不保证理财本金及收益。

12、应对措施:

12.1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12.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12.3 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12.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12.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运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 1 亿元的超募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

2、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3 年 7 月 8 日,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签订了《徽商银行智慧理财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涉及理财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2013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签订了《徽商银行智慧理财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涉及理财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3-021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由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8 月 21 日、8 月 22 日,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就此情况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泰湘、赵福君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本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简称:海虹控股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13-35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医疗福利管理业务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医疗福利管理业务介绍

随着国家发布《"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关于开展基本医疗保险付费总额控制的意见》等规划,中国医改进入深化期,公司遵照规划精神,充分利用自身丰富的医疗福利管理经验和医药卫生信息化建设经验,借鉴吸收国际先进模式,成功开发了医保基金智能管理平台及医疗质量控制与服务系统等,以此为切入点在中国推进医疗福利管理业务。医保基金智能管理平台是面向医疗保险基金管理部门设计的智能系统,旨在加强医保审核效率和客观性、提高医保基金管理水平、实现更有效的医疗行为监督和医保合理控费。医疗质量控制与服务系统是面向医疗机构设计的智能系统,旨在加强医疗机构临床医疗标准化、提升整体医疗质量、改进临床效率。

二、医疗福利管理业务进展

2013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局正式签署了关于医保智能审核监管平台的合作意向书,双方通过合作共建的方式完成以智能审核为核心的监管平台项目建设,通过该平台使用"持续完善"的政策性规则与临床规则进行的系统性交叉审核模式, 精细分析临床审核结果, 提高审核的精确程度,建立实时、全程、科学、高效的医保审核体系,努力消除医保基金浪费,规范定点医院和定点药店医保服务行为。

截至目前公司已在十余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与相关政府机构就公司新业务的试点及推进签署了相关协议。在前期业务广泛布点的基础上,公司医疗福利业务已经开始由点及面进行推广,在浙江省和广东省向杭州市和广州市周边地市进行推进,同时业务的延伸和深化也取得一定进展,杭州市率先将医院端产品 -"医疗质量控制与服务系统"向医院铺开。随着医疗福利管理业务进一步拓展,公司也将就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三、风险提示

因与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局签署的协议未明确收费标准,收费标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业务进展情况,公司将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55　股票简称:*ST 九龙　公告编号:临 2013-52
900955　*ST 九龙 B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交接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 7 月 24 日,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问题的监管意见函》(沪证监公司字(2013)116 号),要求本董事会依法履行职责,原董事会应配合做好移交等相关工作。本董事会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公告了《关于公司交接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46)。现将近期的交接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董事会已向本董事会移交公司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正本副本和 IC 卡、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商投资企业税务登记证、(银行)开户许可证、机构信用代码证。

二、公司已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现已领取公司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陈文理(公司董事长);公司已对本董事会董事进行工商备案。

三、原董事会尚未将公司财务资料移交给本董事会,但原董事会已向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相关财务资料(审计机构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会再要求提供补充资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编制公司 2013 年中期报告。

四、本董事会已在移交过程中进一步探讨公司的部门及人员设置、组织结构等方案。

五、其他移交工作正在进一步沟通与推进中。

特此公告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3-031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解除和再次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 年 8 月 21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公司)通知:康平公司在 2012 年 7 月 27 日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以下简称:建行通化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0%)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同日,康平公司又将上述股票再次质押给建行通化分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质押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起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康平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 251,475,016 股,其中 10,250,000 股股份进行了约定式回购交易。截至本公告刊登之日, 康平公司共质押本公司 240,430,000 股股票 (占康平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95.61%), 占公司总股本 46.87%。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066　证券简称:三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4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3 年 8 月 22 日,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已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上述报告。

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